

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 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6]2391号文核准，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公司债券。根据《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》，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15.00亿元。

2016年12月12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。根据网下合格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.18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6年12月13日至2016年12月14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

2016年12月13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12月13日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：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